

证券代码：688181

证券简称：八亿时空

公告编号：2020-019

北京八亿时空液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0 年 5 月 12 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北京市房山区燕山东流水路 20 号北京八亿时空液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16 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9
普通股股东人数	29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47,633,871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47,633,871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49.3753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49.3753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赵雷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的表决方式与程序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9 人，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出席 9 人；
-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出席 3 人；
- 3、董事会秘书薛秀媛出席会议，其他部分高管列席本次会议。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 1、议案名称：《关于〈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47,604,283	99.9378	29,588	0.0622	0	0.0000

- 2、议案名称：《关于〈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47,604,283	99.9378	29,588	0.0622	0	0.0000

- 3、议案名称：《关于〈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
普通股	47,603,783	99.9368	30,088	0.0632	0	0.0000

4、议案名称：《关于〈2019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47,604,283	99.9378	29,588	0.0622	0	0.0000

5、议案名称：《关于〈2019年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47,604,283	99.9378	29,588	0.0622	0	0.0000

6、议案名称：《关于〈2020年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47,604,283	99.9378	29,588	0.0622	0	0.0000

7、议案名称：《关于续聘2020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47,604,283	99.9378	29,588	0.0622	0	0.0000
-----	------------	---------	--------	--------	---	--------

8、议案名称：《关于确认 2019 年度公司董事薪酬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47,604,283	99.9378	29,588	0.0622	0	0.0000

9、议案名称：《关于确认 2019 年度公司监事薪酬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47,604,283	99.9378	29,588	0.0622	0	0.0000

(二) 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关于选举第四届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0.01	关于选举赵雷为第四届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37,120,561	77.9289	是
10.02	关于选举葛思恩为第四届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37,120,557	77.9289	是
10.03	关于选举姜墨林为第四届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99,942,423	209.8137	是
10.04	关于选举张霞红为第四届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37,120,558	77.9289	是
10.05	关于选举于海龙	37,120,559	77.9289	是

	为第四届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06	关于选举邢文丽为第四届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37,120,556	77.9289	是

2、关于选举第四届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	是否当选
11.01	关于选举韩旭东为第四届独立董事的议案	47,590,868	99.9097	是
11.02	关于选举曹磊为第四届独立董事的议案	47,590,889	99.9097	是
11.03	关于选举耿怡为第四届独立董事的议案	47,590,865	99.9097	是

3、关于选举第四届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	是否当选
12.01	关于选举孟子扬为第四届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58,061,181	121.8905	是
12.02	关于选举董焕章为第四届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37,120,555	77.9289	是

(三) 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 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3	《关于〈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7,267,609	99.8260	30,088	0.1740	0	0.0000
7	《关于续聘2020年度	17,268,109	99.8289	29,588	0.1711	0	0.0000

	财务及内控 审计机构的 议案》						
8	《关于确认 2019 年度 公司董事薪 酬的议案》	17,268,109	99.8289	29,588	0.1711	0	0.0000
9	《关于确认 2019 年度 公司监事薪 酬的议案》	17,268,109	99.8289	29,588	0.1711	0	0.0000
10.01	关于选举赵 雷为第四届 非独立董事 的议案	17,254,697	99.7514	0	0.0000	0	0.0000
10.02	关于选举葛 思恩为第四 届非独立董 事的议案	17,254,693	99.7513	0	0.0000	0	0.0000
10.03	关于选举姜 墨林为第四 届非独立董 事的议案	17,254,699	99.7514	0	0.0000	0	0.0000
10.04	关于选举张 霞红为第四 届非独立董 事的议案	17,254,694	99.7513	0	0.0000	0	0.0000
10.05	关于选举于 海龙为第四 届非独立董 事的议案	17,254,695	99.7514	0	0.0000	0	0.0000
10.06	关于选举邢 文丽为第四 届非独立董 事的议案	17,254,692	99.7513	0	0.0000	0	0.0000
11.01	关于选举韩 旭东为第四 届独立董事 的议案	17,254,694	99.7513	0	0.0000	0	0.0000
11.02	关于选举曹 磊为第四届 独立董事的 议案	17,254,715	99.7515	0	0.0000	0	0.0000
11.03	关于选举耿	17,254,691	99.7513	0	0.0000	0	0.0000

	怡为第四届独立董事的议案						
12.01	关于选举孟子扬为第四届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17,254,697	99.7514	0	0.0000	0	0.0000
12.02	关于选举董焕章为第四届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17,254,691	99.7513	0	0.0000	0	0.0000

(四)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 1、本次股东大会会议议案均为普通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会议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表决通过；
- 2、本次股东大会议案 3、议案 7、议案 8、议案 9、议案 10.01-10.06、议案 11.01-11.03、议案 12.01-12.02 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三、 律师见证情况

-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君合律师事务所

律师：刘鑫、何晨夫

-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现场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和召集人资格，以及表决程序等事宜，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由此作出的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北京八亿时空液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5月13日